

山东奔速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莱芜区汇河大道以北、莱城大道以西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2023年5月

声明（一）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内部董事签名：

李长明 朱小云 张洪华

全体监事签名：

李海波 张洪华 李长明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朱小云 丁明芳 张洪华

山东奔速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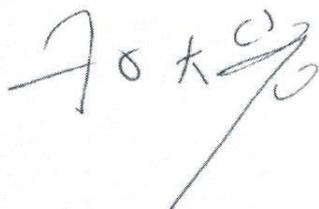


2023年5月25日

声明（二）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外部董事签名：



山东奔速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3年5月25日

声明（三）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外部董事签名：



山东奔速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3年5月25日

目录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6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10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 12 -
四、	特殊投资条款.....	- 12 -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 12 -
六、	有关声明.....	- 13 -
七、	备查文件.....	- 14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奔速电梯、发行人、公司	指	山东奔速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山东奔速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山东奔速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东奔速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次发行、本次定向发行	指	山东奔速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股票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章程	指	《山东奔速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莱芜经开	指	莱芜市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发行对象的旧称
莱芜财金	指	莱芜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对象控股股东（齐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旧称
发行对象、认购对象、齐鲁财金	指	齐鲁财金（山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山东奔速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奔速电梯
证券代码	831605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
所属层次	基础层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	C 制造业 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C 制造业 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343 物料搬运设备制造 3435 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造
主营业务	根据配套建筑 and 客户需求提供个性化定制方案，形成“订单式 生产”的经营模式，通过向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 & 售后服务来 获得收入。
发行前总股本（股）	73,930,767
实际发行数量（股）	3,846,153
发行后总股本（股）	77,776,920
发行价格（元）	2.6
募集资金（元）	9,999,997.80
募集现金（元）	9,999,997.8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全部现金认购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公司现有在册股东 9 名，除现有股东齐鲁财金（山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参与认购以外，其余股东均已出具书面承诺，自愿放弃本次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名，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齐鲁财金（山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在册股东	非自然人投资者	普通非金融类工业企业	3,846,153	9,999,997.80	现金

合计	-	-	3,846,153	9,999,997.80	-
----	---	---	-----------	--------------	---

1、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名称	齐鲁财金（山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2-12-09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莱芜高新区鲁中东大街 299 号
注册资本	176,527 万
实收资本	176,527 万
法定代表人	秦庆国
股东	齐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济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200688271182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公共事业管理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木材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电线、电缆经营；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符合投资适当性管理要求	符合
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监高有无关联关系	无
2、发行对象的适当性分析	
(1)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等政府部门公示网站公示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截至本次定向发行说明书签署之日，本次发行对象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公告中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是否为持股平台	
本次发行对象系国有全资控股公司，不属于单纯以认购股份为目的而设立且不具有实际经营业务的公司法人、合伙企业等持股平台。	
(3) 是否存在股权代持	
根据本次发行对象出具的承诺函，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代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的股权纠纷。	
(4) 本次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	
根据本次发行对象出具的承诺函，本次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	

金，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5) 本次发行对象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四) 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公司本次拟定向发行不超过 7,692,307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2.60 元，募集资金不超过 19,999,998.20 元。结合公司实际用款需求，认购对象齐鲁财金（山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调整相关投资安排，此次定向发行实际认购 3,846,153 股，实际到位募集资金 9,999,997.80 元，此次定向发行放弃认购股数为 3,846,153 股，放弃认购金额为 10,000,000.40 元，此次定向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金额。本次实际到位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序号	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采购原材料	9,000,000.00
2	支付人工、物流、安装成本及员工费用报销	999,997.80
合计	-	9,999,997.8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采购原材料、支付人工、物流、安装成本及员工费用报销，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金额不会导致募集资金用途发生变化，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补充解决。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不存在法定限售情形，发行对象无自愿限售安排。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分别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为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设立专项账户：

账户名称：山东奔速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山东莱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分理处 账号：2650043444205000014233

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发行对象已按照要求将认购款汇入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为山东莱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分理处，根据银行监管要求，相关三方监管协议需与其总行签订，因此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与山东莱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1、发行人需要履行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公司不属于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国有实际控制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2、发行对象需要履行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本次定向发行已获得发行对象控股股东齐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决定批准及莱芜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莱芜市人民政府批复，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国有资产重大投资审核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2018年7月25日，莱芜财金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以莱芜经开为投资主体分期认购发行人30,769,229股股份，每股股价2.6元；第一期认购7,692,307股，金额为19,999,998.2元；第二期认购15,384,615股，金额为39,999,999元；第三期认购7,692,307股，金额为19,999,998.2元。

2018年8月13日，莱芜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同意莱芜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投资的批复》（莱国资字[2018]37号），同意莱芜财金全资子公司按每股2.6元的价格购买发行人30,769,229股股份。

2018年8月30日，莱芜市人民政府出具[2018]第21号《会议纪要》，针对莱芜经开投资入股奔速电梯相关事宜，会议同意莱芜市国资委意见，要求相关部门依法依规组织实施。

2019年10月8日，莱芜财金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鉴于莱芜经开资金调配情况有所变化，莱芜经开分期认购奔速电梯股份的进度及额度拟进行调整，同意莱芜经开在2019年12月31日之前对发行人进行第二期认购，认购数量为3,846,153股，每股2.6元，金额为9,999,997.80元；同意莱芜经开根据实际资金调配情况及投资判断，择机进行后续认购。

2019年10月8日，莱芜经开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鉴于莱芜经开资金调配情况有所变化，拟对分期认购奔速电梯股份的进度及额度进行调整，同意莱芜经开在2019年12月31日之前对发行人进行第二期认购，认购数量为3,846,153股，每股2.6元，金额为9,999,997.80元；同意莱芜经开根据实际资金调配情况及投资判断，择机进行后续认购。2019年10月11日，莱芜经开股东莱芜财金作出股东决定，同意上述事项。

2020年9月2日，齐鲁财金投资集团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同意齐鲁财金在2020年12月31日前进行第三期认购，认购山东奔速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数量为7,692,307股，每股2.6元，金额为19,999,998.20元。

2020年9月2日，齐鲁财金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同意齐鲁财金在2020年12月31日前进行第三期认购，认购山东奔速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数量为7,692,307股，每股2.6元，金额为19,999,998.20元。2020年9月5日，齐鲁财金股东齐鲁财金投资集团作出股东决定，同意上述事项。

2021年12月9日，齐鲁财金投资集团召开第一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同意齐鲁财金在2022年2月28日前进行第四期认购，认购山东奔速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数量为7,692,307股，每股2.6元，金额为19,999,998.20元。

2021年12月9日，齐鲁财金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同意齐鲁财金在2022年2月28日前进行第四期认购，认购山东奔速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数量为7,692,307股，每股2.6元，金额为19,999,998.20元。2021年12月13日齐鲁财金股东齐鲁财金投资

集团作出股东决定，同意上述事项。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李长明	29,500,000	39.90%	22,125,000
2	齐鲁财金（山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9,230,767	26.01%	0
3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200,000	13.80%	10,200,000
4	山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100,000	6.90%	5,100,000
5	胡范芝	3,595,000	4.86%	3,595,000
6	朱小云	2,965,000	4.02%	2,965,000
7	张新曾	2,140,000	2.89%	2,140,000
8	卢强	600,000	0.81%	0
9	济宁通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00,000	0.81%	0
合计		73,930,767	100.00%	46,125,000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李长明	29,500,000	37.93%	22,125,000
2	齐鲁财金（山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23,076,920	29.67%	0
3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200,000	13.12%	10,200,000
4	山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100,000	6.56%	5,100,000
5	胡范芝	3,595,000	4.62%	3,595,000
6	朱小云	2,965,000	3.81%	2,965,000
7	张新曾	2,140,000	2.75%	2,140,000
8	卢强	600,000	0.77%	0
9	济宁通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00,000	0.77%	0
合计		77,776,920	100.00%	46,125,000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375,000	9.98%	7,375,000	9.48%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0	0.00%	0	0.00%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它	25,530,767	34.53%	29,376,920	37.77%
	合计	32,905,767	44.51%	36,751,920	47.25%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720,000	34.78%	25,720,000	33.07%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5,105,000	6.91%	5,105,000	6.56%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它	10,200,000	13.80%	10,200,000	13.12%
	合计	41,025,000	55.49%	41,025,000	52.75%
总股本		73,930,767	100.00%	77,776,920	100.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9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0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9人。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流动资产将进一步增加，公司净资产规模获得提高，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资产结构更稳健，整体财务状况进一步增强，综合竞争力得到提升，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一定保障。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后，主营业务不会发生变化，不存在因为股票定向发行而导致公司业务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股票发行前，李长明和胡范芝夫妇两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3,095,000 股，持股比例为 44.76%，系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票发行后，李长明和胡范芝夫妇两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为 33,095,000 股，持股比例为 42.55%，可实际支配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同时李长明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其能够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重大事项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李长明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权未发生变动。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李长明	董事长	29,500,000	39.90%	29,500,000	37.93%
2	朱小云	董事、总经理	2,965,000	4.02%	2,965,000	3.81%
3	张新曾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140,000	2.89%	2,140,000	2.75%
合计			34,605,000	46.81%	34,605,000	44.49%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2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3	-0.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87	1.85	1.88
资产负债率	33.33%	36.90%	35.28%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不涉及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

四、 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不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六、 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李小明 胡范芝

2023年5月25日

控股股东签名：李小明

2023年5月25日

山东奔速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七、 备查文件

- (一) 公司关于股票发行的董事会决议；
- (二) 公司关于股票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
- (三)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 (四)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五) 本次股票发行的验资报告
- (六)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七) 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